



# 死刑犯临刑前写下15000字手记

从2006年1月24日被收监,到2007年10月31日执行死刑,刘军在看守所里度过了他39年人生中的最后21个月。这21个月,刘军的灵魂经历了彻底的洗涤。在临刑前的半个月,刘军更是写下了15000多字的手记,字里行间满腔悔悟,更有对生的留恋。

现在,这些手稿已经按照刘军的遗嘱交给了家人。但他的管教民警陈坚却留下了副本,打印成册,给每一个在押人员阅读学习,希望他们也能从中有所感悟。

通讯员 林利敏 快报记者 朱俊骏 文/摄

## 赚过几十万的是他 抢劫杀人的也是他

2006年元月22日,隆冬季节,年关将至。接连几天的阴雨使原本就寒冷的天显得格外阴冷。这天对我来说简直是个地狱般的灾难性日子;是令我揪心剐腕、后悔不已的日子;是让我的家人乃至家族都为之伤心的日子;是让我所有友人都为之震惊的日子。

1月24日,当我被押至看守所时,已是晚上十点多钟,管教当即给我和同伙架上了脚镣,静得出奇的夜传来阴森恐怖的叮当声,以往只在电影上见过的场景,在自己身上得以验证,当时无所谓和麻木的心受到震撼。

——摘自刘军手记

### [赌红了眼]

1968年出生的刘军曾经很想出人头地。他开过车、办过轧石厂,赚了几十万。但是赌博一下子让他掉进了人生的深渊。

2000年9月份,刘军因一场车祸被吊销驾驶执照。闲在家里的他便扑进了赌场。从那年10月至春节仅3个多月时间,他就赌输了二十几万元。

为了扳本,刘军将家中仅存的一点积蓄和妻子所

挣的血汗钱全部押上,结果都打了水漂。

2002年,输了个精光的刘军没有办法,只好来到丹阳的一家企业做保安。但是,他工作很不积极,常常迟到违纪,被扣奖金,每月到手的工资只有600多元。这点钱,对曾经挣过几十万的人来说,简直像芝麻一样微不足道。确实,这点钱还不够他一个人的开销,更不要说养活一家三口。



### [盗窃抢劫]

2006年的春节即将来临之际,一个致命的朋友出现了。这个朋友煽动他说:“现在的老板有钱,有钱人都怕死,只要你去抢钱,他们肯定不敢反抗。”缺乏法律知识的他不假思索就参与了。

但是,让刘军没想到的是,他们偏偏遇到了一个不怕死的有钱人。

2006年1月22日深夜,早有预谋的刘军和同伙王林经过多次踩点,看中了



### [持刀杀人]

刘军见状,立即持刀冲到客厅,往林先生的身上捅,林先生立即血流如注。这时,王林也残忍地拿起榔头,猛击林先生妻子李女士的头部,致其负伤倒地。被刺伤的林先生依然顽强地爬起来,并拿起一根木棍追赶刘军,终因体力不支跌倒在地。王林害怕林先生再爬起来追赶,就用榔头猛击其头部。

随后,刘军和王林疯狂地砸碎玻璃门仓皇逃离现场。当林先生的两个儿子及儿媳赶到时,林先生已经奄奄一息,在送往医院途中死亡。

经法医鉴定,林先生的致命伤在腹部,系被他人用单面双刃锐器戳破腹部主动脉、静脉,导致大出血死亡,而这致命的伤正是刘军所为。李女士则构成了轻伤。

- 如果有来生,我下辈子还想做现在的爹妈的儿子,那时的我一定踏实、诚恳、孝顺;
- 还想找现在的妻子做老婆,忠爱一生,无怨无悔,相扶相持直至永远;
- 还想养育现在的孩子,为他挡风遮雨,给他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,不再让他受任何伤害,做他认为优秀的父亲;
- 最最想做的还有——社会的良好公民,做诚信、守法、有良知,对国家有用的人。

## 拿舍友出气的是他 被管教感动的也是他

我是位重刑犯,很不情愿地回味往日痛苦不堪的情形,仿佛都已很久,很遥远;又似乎很近,很清晰。21个月之前的那天晚上,我被戴上脚镣,步伐蹒跚地挪至监室,踩踏着叮当叮当的节奏,回响在监室阴森的走道之中,心底坦然麻木,对周边的一切,不存在任何的新奇,提不起精神来从事任何活动。

时间一天天过去,随着不断提审,我知道了事情的严重性。每一次提审都是一次痛苦的炼狱,回想起当日作案的情景,心中满是余悸。冰冷的脚镣让我头皮发麻,心发毛。案子日渐清晰,我被认定是直接致人死亡的主要因素,此时我的心情糟透了。

——摘自刘军手记



管教民警陈坚打印出刘军的手记

“当他知道自己是致人死亡的主凶之后,他的心情非常低落。”陈坚是丹阳看守所的管教民警,负责监所内重刑犯的管教工作,有一套独特的行之有效的管教经验。当刘军刚被收监的时候,陈坚就找刘军谈了一次话。似乎有点心不在焉的刘军很少积极主动地回答陈坚的提问,更多的是以沉默来作为抵抗。但是,当陈坚讯问到刘军的家庭状况时,刘军的眼睛忽闪了一下,一瞬间有了亮光,但马上又黯淡下去。这个细节马上被经验老到的陈坚捕获,他知道,要感化眼前的这个杀人嫌犯,需要把亲情作为润滑剂。

但感化需要一个过程。刚进监所的时候,刘军由于脚上都戴着脚镣,行动很不方便。心情不爽的他经常拿同一监舍的人出气,有时候甚至抢舍友的新衣服,同监舍的人知道他是重刑犯,有可能被判死刑,便都让着他。

抢到衣服后,刘军就思谋着怎样把衣服留给家人。

知道情况后,陈坚及时与刘军进行了谈话,“你想想,当你家人知道这些衣服是你用这种手段得来的,他们愿意穿吗?”一说到家里人,刘军的头低了下去。

“虽然你还不知道未来的结局怎样,但是对于一个人来说,就是要得到他人的尊重,如果你现在能得到他人的尊重,不是就能对得起自己的良心了吗?”陈坚的话说到了

刘军的心里去。同时,陈坚又让同监舍的人主动去帮助刘军。

在看守所的第一个春节,刘军难得地第一次露出了笑容。在看守所以后的岁月里,陈坚想方设法帮助刘军,让他感觉到温暖。刘军有皮肤病,一些部位甚至溃烂,陈坚便自己掏钱,帮他买药。有几次刘军生病的时候,恰恰陈坚休息,他便急忙赶来照顾刘军。这些细节都让刘军感动。

## 只求快点解脱的是他 学会关爱别人的也是他

刚进来时,我只想快点结案,“大不了一命偿一命”。可当管教拿来我妻儿的来信时,原本就牵挂他们的心急剧绷紧。通过来信,我才真正体验到我的所作所为对家人的伤害有多大。

多年来无论遇到多大多难的事都从未见到过父亲的眼泪,而这次他竟似小孩般痛哭流涕;老母亲整日以泪洗面,卧床不起;妻子顶着舆论的压力操持家计;儿子被人指指点点,产生了辍学的念头……

可怜天下父母心,尽管家里很困难,父亲还是为我请了辩护律师。律师传来了父亲的心愿:尽一切力量帮助我,挽救我的生命。家里还送来了钱和衣服鼓励我放下包袱,好好改造,争取有好的结果。

知道这一切,我哭了,良知未灭的我开始忏悔。

——摘自刘军手记

在看守所里,最让刘军放心不下的就是家人。他在与管教陈坚谈心的时候,说过这么一个故事:那还是刘军在厂里当保安的时候。有一天,刘军骑着摩托车去上夜班,由于下雨路滑,时间紧,不慎发生了意外,他被摔倒昏死过去,120将他送到医院抢救。醒来时,首先看到的是亲人们熬红了的双眼、异常兴奋的脸,儿子在一旁亲昵地叫唤他;妻子更是激动得泪

水涟涟,用沾水的棉球为他擦洗血迹。

当时刘军非常感动:“亲人们还是在乎我的!”妻子在惊吓之余紧张地对他说:“真的吓死我了,怕你丢下我们不管……”妻子脸上满是割舍不下的爱恋,孩子抓住他的手轻柔地问道:“爸爸你痛吗?以后骑车一定要慢点,别让我和妈妈担心。”“每当搬弄这些记忆的碎片,心里总是涌起甜蜜的绞痛与伤感,胸中仿佛堵着一小团棉球难以畅通,简直让人窒息。”刘军在手记中这么写道。

有了这些亲情的支撑,刘军在看守所里变了,他开始懂得照顾他人,尊重他人,他向每一个发过脾气的人道歉。在押赴刑场前的那一刻,当管教民警讯问他还有什么事情需要交待的时候,他想了想,说:“把我的饭盒留给监舍的人吧,他们用得着。”

## 临刑前他重复着 “对不起,谢谢!”

儿啊,你知道爸爸现在最想做的事是什么?是陪你去大自然观光,去河边钓鱼,放松你的心情,开阔你的眼界,陶冶你的情操。用自己挣的钱为你布置一间卧室,给你幽静的生活环境。如果可能还要替你买一台电脑,让你查询资料,增长知识。

也许我的时间不多了,不知道前世和来世之说是否存在。若真有的话,我下辈子还想做现在爹妈的儿子,那时的我一定踏实、诚恳、孝顺;还想找现在的妻子做老婆,忠爱一生,无怨无悔,相扶相持直至永远;还想养育现在的孩子,为他挡风遮雨,给他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,不再让他受任何伤害,做他认为优秀的父亲;最最想做的还有——社会的良好公民,做诚信、守法、有良知,对国家有用的人。

——摘自刘军手记

2006年8月4日,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以抢劫罪、盗窃罪判处刘军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。2007年1月19日,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裁定,维持原判。

在临刑前的半个月,刘军似乎有了预感,他开始整夜整夜地失眠。为了让他打发时光,陈坚让刘军写对人生的感悟和体会,于是,10篇共计15000余字的手记就这样诞生了。刘军写得非常认真,写到痛心处,刘军甚至在监舍里痛哭失声。每当刘军写完一篇手记,陈坚就利用休息时间,把它一个字一个字地打入电脑里,保存起来。

2007年10月31日上午,刘军与家人进行了会见。刘军与家人一起痛哭失声。他对妻子说:“我对不起你,希望你能照顾好儿子。”对儿子说:“你现在大了,要好好学习,不要像我一样走歪道。”对父亲说:“你年纪大了,要照顾好自己,儿子不孝了。”

中午,看守所特意为刘军准备了一些好菜,刘军吃得很开心。下午1点,有关部门来到看守所,向刘军宣布了最高院执行死刑的命令。刘军知道自己最后的时间到了,他微笑着向每一位管教民警道别,感谢他们的照顾。

“对不起,谢谢!”他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,直到上了囚车。(文中涉案人物为化名)

## 链接

2008年2月13日,丹阳市看守所被公安部评定为2006—2007年度“全国标兵看守所”,成为江苏省监管系统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。该监所已经实现了连续29年安全无事故,队伍连续29年无违纪,先后被评为“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”、“全国勤务模式改革示范单位”等,自2002年以来连续6年被评定为“全国一级看守所”。